东国资发〔2023〕36号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落实自治区党委第九巡视组巡视东胜区

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的通知

各办公室、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各直属国有企业：

按照自治区党委巡视组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对照东胜区整改方案，我委紧扣工作实际，逐条逐项对照检查，坚持立行立改、标本兼治、统筹推进，制定如下整改方案，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考察内蒙古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加强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自治区党委第九巡视组整改工作要求，严格贯彻落实东胜区巡视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切实履行整改主体责任，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区委各项决策部署，紧扣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回头看”和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以整改成效进一步推动国资国企工作再上新台阶。

1. 整改内容

（一）常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内容

国企改革不彻底。绿动能源集团偏离应急煤炭储备、矿区环境生态修复治理、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主要业务，从事与经营范围无关的校园安保安防、物业管理、餐饮服务等业务。

整改措施：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重要论述，深入推进国企改革，聚焦国企主责主业做大做强做优国有企业。**一是**对国企改革工作进行重新梳理，开展东胜区10家一级国有企业改革“回头看”，推动改革任务有效落实。**二是**研究制定东胜区支持国有企业发展政策，聚焦国有企业主责主业，推动国有企业经营效益提升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三是**聚焦放管结合，坚持授权与监管相结合，放活与管好相统一，发挥各国有企业优势，优化国企监管模式，推动国企高质量发展。**四是**责成绿动能源集团围绕主责主业，通过整合重组、退出国有股权等方式，退出非主业产业，集中发展主责主业。**五是**将绿动集团持有的绿盾安保公司股权划转至易达教育集团，开展校园安保业务、物业管理等业务。**六是**将绿源餐饮管理公司调整为“内蒙古绿动京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主营范围调整为政策性矿区环境区域化综合治理、矿山修复等业务。

牵头领导：栗芳

牵头部门：国资委

责任部门：区属各国有企业

完成时限：2023年8月31日前，长期坚持

（二）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内容

开发区闲置资源起底问题整改不彻底。东胜区2家国有“僵尸企业”未清理。

整改措施：**一是**针对未清理的2家国有“僵尸企业”,“一企一策”制定工作方案。**二是**针对歌舞剧院公司，8月底完成清产核资审计，摸清企业资产和财务情况，制定债权债务清理方案，12月底完成债权债务清理办理注销。**三是**针对亿融商业管理公司亏损问题，责成出资企业国投集团成立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推动企业转型，同时积极与亿融动批商城业主协商降低租金，减少企业经营成本，现已与60％业主达成协议，剩余业主正在加大力度协商，协商成功后每年可减少租金近1000万元。**四是**全力协助亿融商业管理公司开展招商工作，增加商城商户入驻率和业态分布，提升公司收入水平，解决企业亏损问题。

牵头领导：栗芳

牵头部门：国资委

责任部门：商务局、国投集团

完成时限：2023年10月10日前取得阶段性成效，长期坚持

1.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区国资委整改落实自治区党委第九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栗芳同志担任组长，统筹协调推进巡视整改工作，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和各直属国有企业负责人担任副组长，按照职责抓好分工范围内的整改落实工作。巡视整改工作坚持周调度、月汇报工作机制，实行动态管理、台账推进、挂账销号。各直属国有企业要倒排工期，填报整改工作任务目标计划表，并于每周三上报周调度台账纸质版（需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电子版（拷光盘），确保按期完成整改。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栗 芳 区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

副组长：白海宽 文旅集团董事长

苏鲲鹏 区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郭万明 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

田东明 区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李 娜 区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折占平 东胜国投集团董事长

张瑞峰 东胜城投集团董事长

郭雪峰 弘基炜业集团董事长

牛云峰 东胜区水务集团董事长

杨海荣 东粮集团董事长

韩培军 万维科技集团董事长

谈盟源 绿动商业公司董事长

薛栓洋 易达教育集团董事长

王 新 房运公司董事长

成 员：区国资委及区属国有企业抽调专门人员组成。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国资委，由苏鲲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负责整改落实的协调联络、督促检查、日常运转等工作。

同时，成立国企改革不彻底问题整改工作专班和开发区闲置资源起底问题整改不彻底问题整改工作专班，确保按要求按时限完成整改任务。组成人员如下：

1.国企改革不彻底问题整改工作专班

组 长：栗 芳 区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

副组长：白海宽 文旅集团董事长

苏鲲鹏 区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郭万明 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

田东明 区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李 娜 区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折占平 东胜国投集团董事长

张瑞峰 东胜城投集团董事长

郭雪峰 弘基炜业集团董事长

牛云峰 东胜区水务集团董事长

杨海荣 东粮集团董事长

韩培军 万维科技集团董事长

谈盟源 绿动商业公司董事长

薛栓洋 易达教育集团董事长

王 新 房运公司董事长

成 员：区国资委及区属国有企业抽调专门人员组成。

同时，各直属国有企业要成立整改工作专班，根据巡视整改反馈意见，结合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相关要求，举一反三，全面排查类似问题，压实整改责任，确保整改工作取得成效。

2.开发区闲置资源起底问题整改不彻底问题整改工作专班

组 长：田东明 区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副组长：折占平 东胜国投集团董事长

杨锐利 东胜国投集团总经理

成 员：区国资委及国投集团抽调专门人员组成。

（二）抓实整改整治。坚持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全面整改，凡具备整改条件的，马上整改；通过努力能够解决的，限期整改；对需要长期跟踪落实的要持之以恒抓好整改。针对整改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及时研究部署，提出具有针对性的措施，强化督促检查，对重点问题跟踪督办，定期通报进展情况，确保整改工作高效、有序进行。

（三）推进建章立制。建立健全各类规章制度，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既要注重思想整改，更要注重行动整改；既要注重当下改革举措，更要注重长效机制，确保每一项整改任务都有完成时限、明确工作进度，一个问题一个问题整改，一项制度一项制度建立，解决一个，销号一个，巩固一个，确保件件有着落，条条要整改，保质保量完成各项整改任务。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年8月3日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年8月3日印发